

证券代码：300808

证券简称：久量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0

湖北久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久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因公司未在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后的法定六个月内完成对标的股票的购买，因此需审议终止实施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7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实施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11 日、2025 年 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了 0 股公司股份，未完成本持股计划标的股票购买。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原因及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于二级市场购买的，公司应在员工持股计划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的六个月内完成对标的股票的购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能在法定期限内完成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的购买，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终止实施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议案。

三、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法律意见

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对公司提供的有关文件进行核查和验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

一、久量股份已就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根据久量股份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有权决定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事宜。

二、久量股份已就终止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手续；久量股份终止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符合《试点指导意见》及《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但尚需依法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湖北久量股份有限公司终止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北久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